第三屆永豐盃全國 EMBA 個案交流賽簡章

一、主辦單位：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

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EMBA

三、贊助單位：永豐商業銀行

四、參賽學校：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之會員學校

五、賽程規劃

（一）邀請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會員學校，進行國內外長個案分析競賽，透過互相觀摩與學習，精進宏觀管理思想。

（二）比賽個案以「產業再造」、「金融創新」、「服務創新」、「社企創新」及「數位轉型及行銷」等相關議題之近 3 年個案、或國內外知名企業案例為原則。比賽個案將由審題委員會遴選產生。

（三）個案發布：各組比賽個案將由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統一於比賽前二週發布；個案最終發布日期將於第二場說明會中公告。

（四）有意參賽之學校，每校可邀請同校 EMBA 在學學員或 EMBA 畢業 3 年內的校友共同組隊參賽。每校至多出賽 2 隊，所有參賽隊伍由大會以抽籤決定其組別（如 A 組、B 組、C 組...），各組以 5 隊為原則，惟同校參賽隊伍以不在同一組別比賽為原則。

六、參賽資格

（一）具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會員學校 EMBA 學籍或畢業校友身分，不限國籍。若會員學校並無 EMBA 學程，可開放其碩士在職專班或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學生報名參加。

（二）每隊參賽成員 6 名，隊伍至少 4 名為參賽學校 EMBA 在學學員，得邀請同校 EMBA 畢業 3 年內之校友共同組成聯隊。

（三）比賽當日至少 4 名隊員上場，始得參賽；不足 4 名，視同棄賽。

七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報名資料：報名表、參賽隊員學生證影本或畢業證書影本。

（二）報名費用：每隊 11,000 元整，116 年 1 月 30 日（六）前完成繳款並填寫繳款連結：https://forms.gle/UtXG7mGPtd9QutR48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（三）隊員報名：116 年 1 月 30 日（六）前完成組隊報名，
116 年 3 月 20 日（六）前得更換隊員。

（四）報名表與參賽隊員學生證影像請寄至：fafa@mail.ntut.edu.tw。

八、賽前說明會

（一）**第一場說明會（線上）**

會議日期：116 年 1 月 6 日（三）19:30

會議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zer-kjck-sfg?authuser=0

會議內容：說明比賽規則及報名資訊

（二）**第二場說明會（報名後另發會議通知提醒）**

會議日期：116 年 3 月 28 日（日）14:00

會議地點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（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）2 樓

會議內容：賽前說明、按議題組別公開抽籤、場勘

為確保抽籤程序公開、公正，敬請各參賽隊伍指派至少一位代表出席本次說明會。若未能派員出席，主辦單位將代為抽籤，線上公告結果。

九、比賽日期與地點

（一）日期：116 年 5 月 2 日（日）

（二）地點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（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）

賽事場地：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 2-3 樓。

十、比賽流程

（一）各隊比賽時間 35 分鐘，採統問統答方式。隊伍簡報時間 15 分鐘整，由評審提問約 5 分鐘，隊伍答詢時間（含評審追問）保障 15 分鐘整。

（二）各場次結束後，經評審會議後，統一進行講評。

（三）各場次實際進場時間，依當天賽況而定。

十一、評審邀請

（一）參賽各校至少推薦 1 名評審，由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邀請合適人選擔任評審與召集人，以利籌組評審團。

（二）各組以 2 位學界代表與 2 位業界評審為原則，共 4 名。

十二、個案遴選

各校所推薦之個案，由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籌組審題委員會，遴選出競賽個案，並完成個案之中譯版本。

十三、 評分項目

序號	項目	佔比	說明
1	個案問題分析	30%	針對個案提出議題 / 問題並加以分析
2	個案問題建議	40%	針對提出的議題提供建議與解決方案
3	評審問題答覆	15%	所答覆之內容適當性與思考邏輯性
4	團隊默契與表達	15%	簡報者的整體形象與表達能力 簡報內容完整、邏輯清楚 隊員間之支援與互動

十四、 生成式人工智慧（Generative AI）應用原則

（一）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認同「人機協同（Human-AI Collaboration）」已為當代商業運作與決策之必然趨勢，本交流賽允許參賽隊伍適度運用人工智慧 AI 技術做為輔助，惟活動核心仍在於成員對個案問題之分析診斷、獨立思辨、邏輯創新與臨場決策能力，最終參賽簡報內容應超越 AI 生成結果。

（二）若過程中有使用人工智慧 AI 協助產出文字、圖片等，需於使用處標註使用之 AI 軟體及使用範圍。

十五、 講評

各場次結束後，參賽隊員先行離場，待評審會議及評分後（約 15 分鐘），再開放學員進場，由評審統一進行講評（約 20 分鐘）。

十六、 比賽獎項

（一）每組頒發 1 永豐金質獎（冠軍）、1 商管聯合會獎（優勝）及特別獎，特別獎（不區分名次）包括最佳團隊、最佳展演、最佳創新或最佳精神獎等。

（二）隊伍均頒發 1 獎座，惟主辦校考量比賽隊數調整獎項，並有最終決定權。

十七、 頒獎典禮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/ 學生活動中心

十八、 賽事資料授權

比賽過程所產出之各項資料，無償授權給主辦單位使用，其著作權與使用規範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十九、 **聯繫方式**

活動聯絡人：臺北科技大學 EMBA 辦公室 劉玉菁

電話： 02-2771-2171#4552

傳真：02-8772-6875

E-mail：fafa@mail.ntut.edu.tw

報名費匯款帳號

銀行：第一銀行木柵分行（銀行代號 007）

戶名：台灣商管學院聯合會

帳號：0167-10-157571

匯款後請於 116 年 1 月 30 日前上網填寫匯款資料

網址連結：https://forms.gle/UtXG7mGPtd9QutR48